

中国共产党铜陵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一、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1.19	1.19
因公出国（境）费	0.00	0.00
公务接待费	1.19	1.19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00	0.00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0.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铜陵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1.19万元，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1.19万元，增长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接待范围和标准，节约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牵头落实的说“不”提级管理工作经验获得省委主要领导批

示、指示，相关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各地市相继来考察交流，公务接待次数增加。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本次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部门汇总数，包含单位本级和所属单位。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中国共产党铜陵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占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原因是2022年度、2023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计划。故2023年中国共产党铜陵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经费使用严格按照《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临时出国经费管理办法》（财行〔2014〕104号）、《安徽省省直党政机关因公短期出国培训费用管理办法》（财行〔2014〕527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公务接待费预算为1.19万元，支出决算为1.1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增加 1.19万元，增长100%，决算数等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控接待范围和标准，节约公务接待支出。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单位牵头落实的说“不”提级管理工作经验获得省委主要领导批示、指示，相关经验做法在全省推广，各地市相继来考察交流，公务接待次数增加。2023年中国共产党铜陵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国内公务接待共10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国内公务接待84人次（其中外事接待0人次）。主要是用于一是接待省内其他地市工委来铜陵考察机关党建及机关作风效能建设工作，特别是说“不”提级

管理工作；二是邀请市外专家、教授来铜开展党员教育、机关党建调研、交流工作。。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市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铜陵市党政机关国内公务接待费管理办法》、《铜陵市市直机关公务接待费管理暂行办法》（财行〔2015〕248号）等相关规定。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2022年相同。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较上年减少0万元，下降0%。2023年购置公务用车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与2022年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共产党铜陵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机关及所属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